

泾源县滑雪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设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NXBL-2020-01号

建设单位: 泾源县教育体育局 (公章)

代理机构: 宁夏拔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二零二零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6
第四章	合同.....	21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受泾源县教育体育局委托，宁夏拔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NXBL-2020-01号，泾源县滑雪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设计组织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项目编号：NXBL-2020-01号

2、项目名称：泾源县滑雪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设计

3、采购预算：2500000.00元 本项目最高限价：2500000.00元

4、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预算（万元）	备注
1	可研编制	30	
2	体规划	30	
3	详细规划	95	
4	教学楼及宿舍楼建筑方案设计	20	
5	教学楼及宿舍楼施工图纸设计	75	
合计		250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提供以上两个网站查询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10日内，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允许设置起始时间），且无不良信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7、供应商特定资格：

(1) 投标人须提供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及风景园林设计乙级资质，具有滑雪场相关设计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

(2) 设计主持人：一级注册建筑师，高级工程师职称；设计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须配备与本项目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注：①开标时提供上述所有资格原件由专家进行审查。

②供应商仔细阅读本次招标项目资格设定条件，严格按照本次资格设定条件进行网上报名，

代理机构不对资格进行初审：供应商因资格条件不符参与投标造成的损失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概不负责。

③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者分包。

8、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0-02-26 08:00:00 至 2020-03-03 18:00:00

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ggzyjy.org/>）上下载

方式：登陆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ggzyjy.org/>）报名通过后各供应商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9、采购文件售价：0元

10、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0-03-17 09:00:00，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1、开标时间：2020-03-25 14:30:00

开标地点：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以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示栏为准）

12、公告发布媒体：本次公开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同时发布。

13、公告期限：2020年02月26日至2020年03月03日

14、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5、采购人：泾源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泾源县

联系人姓名：丁老师

联系电话：0954-5011739

16、采购代理机构：宁夏拔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固原市原州区六盘山路9-7号

项目联系人：陈刚

联系电话：18295107766、15709601260

招代理机构：宁夏拔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0-02-2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泾源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泾源县县内 联系人：丁老师 电话：0954-501173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宁夏拔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固原市原州区六盘山路9-7号 联系人：陈刚 电话：15709601260
1.1.4	项目名称	泾源县滑雪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设计
1.1.5	建设地点	泾源县
1.1.6	工程规模	项目占地约150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9600平方米，建设户外用地37580平方米。
1.1.7	标段划分	共一个标段
1.2.1	资金来源	政府及社会投资
1.2.2	资金落实情况	100%
1.3.1	招标范围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总体规划、概念方案、初步设计、教学楼及宿舍楼建筑方案设计、建筑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现场服务等。
1.3.2	服务期限	设计周期：60 天；（具体以合同规定为准）
1.3.3	设计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设计标准及规范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须提供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及风景园林设计乙级资质，具有滑雪场相关设计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 （2）设计主持人：一级注册建筑师，高级工程师职称；设计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须配备与本项目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3）财务要求：提供审计过近三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 （4）业绩要求：提供近三年（2017 年至今）类似业绩，以中标

		<p>通知书或合同原件为准。</p> <p>(5) 企业信誉：信誉良好；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限制其参与投标活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p>踏勘时间：另行通知。</p> <p>踏勘地址：另行通知。</p> <p>要求：勘察现场人员需携带公司授权委托书。投标人踏勘完现场需前往教育体育局领取踏勘证明，未按时勘查现场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招标活动。</p>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前 10 天
1.10.3	采购单位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前 15 天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	偏 离	不允许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前 15 天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3月25日14时3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48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48 小时内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算起 60 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000.00 元</p> <p>1. 递送投标文件一个工作日前，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p> <p>2. 缴纳方式及退付</p> <p>(1)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2) 投标保证金请汇至：</p> <p>帐户名：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原分行账 号：系统内随机提供产生的子账号</p> <p>(3)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开标前一个工作日</p>

		<p>(4) 投标人在网上报名成功后，CA 网上系统会自动生成一个随机虚拟账户，可按该账户直接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务必按照网上系统提供的子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的基本户转入(不接收个人网银业务)，其他户转入投标时出现问题、账号填写有误或未及时缴纳将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按时到账，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 投标人需充分考虑保证金缴纳时间段内的银行处理业务时间以及节假日等客观因素，确保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及时汇出并保证按时到账。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情况由代理机构进行核实。</p> <p>(6) 退付投标保证金通过交易平台系统直接转入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付，履约保证金按有关规定办理。具体缴纳及退付方式请参考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关于推行网上报名和收退投标保证金工作的通知”。网上报名和收退投标保证金工作及平台操作事宜，请咨询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951-6891120、0954-2039234</p> <p>3. 未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 3 年（2017年至今）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单位盖章
3.7.4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 1 份（U 盘，word 版本）
3.7.5	投标文件密封、标记及装订要求 (根据宁建（招）字（2015）10 号规定	<p>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包装，对包封的封口处牢固粘接加贴封条，并在封条上加盖公章。上有“正本”、“副本”标记。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签收。</p> <p>2. 封套上写明： 交：_____（招标代理企业的全称） 投标项目：_____（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p> <p>在2020年3月25日14时30分前不得开启</p> <p>3. 装订要求</p>

		为了资格审核及成果文件备案存档的需要，投标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3月25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固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现场由投标人选派代表检查。 开标顺序：按投标文件递交顺序的随机顺序开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专家7人（设计类专家3人，综合类专家2人，采购单位委托2名）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6.3	采用的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由评标委员会确定综合得分第一名为中标人。
7.34	开标现场资格审查条件	1.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信用中国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2.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及风景园林设计乙级资质。 3.设计主持人：一级注册建筑师证，高级工程师职称证；设计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4.投标保证金银行进账单； 5.授权委托人及项目班组人员近三个月（2019年6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注：未提供以上审查材料或未通过视为废标。
7.3.5	设计费报价	最高限价¥2500000.00元，其中：可研编制费估算30万元、总体规划估算30万元、详细规划估算95万元、教学楼及宿舍楼建筑方案设计费20估算万元、教学楼及宿舍楼施工图纸设计费估算75万元。
7.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2、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对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p>(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本项目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对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本项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本招标项目采购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工程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

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单位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监理等服务的；

(3) 为本标段的施工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施工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施工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施工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 在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单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单位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单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单位，以便采购单位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单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单位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形式，下同），要求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单位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确认已收到该修

改。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资格审查材料
- (6) 设计纲要
- (7) 诚信投标承诺书
- (8) 其他材料

3.2 投标有效期

3.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2.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3 投标保证金

3.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2 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3.3 采购单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的。

3.4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单位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

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及电子版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5. 开标

采购单位主持并按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熟悉相关业务的采购单位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选择和严格保密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单位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待公示期满后确定。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

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单位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单位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再进行招。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单位的纪律要求

采购单位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业绩打分需以原件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投标函附录签字 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设计主持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2.1.3	响应性评 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设计纲要	符合第五章“发包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 <u>40</u> 分 技术标: <u>60</u> 分

一、评标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2、国家计委等七部委颁布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 3、《宁夏回族自治区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4、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5、有效的投标文件及其评标要求澄清的文件。

二、评标原则

- 1、评标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选择和严格保密的原则；
- 2、坚持质量好、信誉好、价格合理、方案可行、满足工期的原则；
- 3、不保证报价最低者中标。

三、不予受理的投标文件

-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四、废标界定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确认后按废标处理：

- 1、无投标人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报价高于设计费最高限价的为废标。
- 2、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以上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4、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的，或者提供的投标保函有瑕疵的；
- 5、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
- 6、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7、附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
- 8、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签订的联合体协议的；
- 9、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六、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技术和经济专家组成，其中 4 名专家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1 名采购单位委托。通过选举产生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

七、评标程序

分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进行：

1、响应性评审

详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2、形式评审

通过响应性评审后，详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

3、资格评审

通过形式评审后详见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4、详细评审

通过资格评审后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评分原则

八、评审标准

（一）投标文件的响应性鉴定

1、在详细评审之前，采购单位将首先审定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单位对投标文件响应性的鉴定将基于投标文件的本身内容。

2、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技术条款》和其它需要，无重大偏差和保留。

3、采购单位拒绝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细微偏差的澄清

细微偏差的澄清包括投标文件的技术数据、条件、标准、数量、设备、工期、质量、价格、费用等选定或模糊的问题。

九、评分原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标书和技术标书进行综合评审（废标的投标人的技术标书和商务标书不参与评审），投标人综合评分总分为 100 分。

（一）商务标书得分（满分 40 分）

1、投标报价得分（满分 20 分）

(1) 本次招标设最高限价为2500000.00元，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为废标；

(2)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其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投标人业绩及资信（满分 20 分）

1、投标单位业绩 10分

①成功地完成过滑雪场规划设计类业绩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0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

2、各分项负责人任职资格 8 分 (组织机构配备)

(1) 结构师: 具有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证书的得 0.5 分, 具有中级职称得 0.5 分, 具有高级职称得 2分. (提供证书原件及社保证明)

(2) 暖通设计师; 具有注册暖通师执业资格证书的得 0.5 分, 具有中级职称得 0.5 分, 具有高级职称得 2 分. (提供证书原件及社保证明)

(3) 给排水工程师: 具有注册给排水师执业资格证书的得 0.5 分, 具有中级职称得 0.5 分, 具有高级职称得 2分. (提供证书原件及社保证明)

(4) 电气设计师: 具有注册电气师执业资格证书的得 0.5 分, 具有中级职称得 0.5 分, 具有高级职称得2分. (提供证书原件及社保证明)

3、服务承诺 2分

有在规定期限内保质保量完成设计任务及其它服务承诺的得2分。

(二) 技术标书得分 (满分 60 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书进行评审打分, 计算各投标人的得分平均数为其最终技术标得分 (得分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技术标评分细则:

1、工程设计目标控制 8 分

目标控制应包含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总体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教学楼及宿舍楼建建筑方案设计、建筑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现场服务等。

(1) 设计质量目标控制 3 分

①控制目标明确 2分, 基本明确 1 分, 不明确不得分;

②控制方法合理可行 1 分, 基本可行 0.5 分, 不可行不得分。

(2) 设计进度目标控制 2 分

①控制目标明确 1 分, 基本明确 0.5 分, 不明确不得分;

②控制方法合理可行 1 分, 基本可行 0.5 分, 不可行不得分。

(3) 设计安全目标控制 3 分

①控制目标明确2分, 基本明确 1 分, 不明确不得分;

②控制方法合理可行 1 分, 基本可行 0.5 分, 不可行不得分。

2、方案设计评审 52 分

(1) 对本工程的理解 (7 分);

①对本工程的目标分析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得 7 分，一般得 4 分，不合理则不得分。

(2) 设计的总体思路和方案 (8 分)；

①设计思路明确、方案完全合理可行得 8 分，一般得 4 分，不合理不得分。

(3) 功能设计 24 分

①总平面布置合理 12分，基本合理6 分，不合理不得分；

②总体规划功能布置合理 6分，基本合理3 分，不合理不得分；

③建筑效果图及鸟瞰图美观6分，基本美观3分，不美观得1分。

(4) 经济技术指标 8 分

①技术指标符合要求 4 分，基本符合要求 2 分，不满足不得分；

②工程投资估算准确 4 分，基本准确 2 分，不准确不得分；

(5) 投标文件综合评审整齐完善的 5 分，一般得 3 分。

满分为 100 分，得分高者为中标单位。(投标人综合得分出现绝对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者优先，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的，以报价得分高者优先。)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1 有以下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1) 为采购单位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3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1.4 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其在投标文件中更新的资料，未能通过资格评审的（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1.5 投标报价不合理。

1.6 服务期限、质量未能响应招标文件的。

1.7 在设计大纲和项目管理机构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8 投标人未提交廉洁投标告知书的。

1.9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0.8款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1.10 ……

备注：如果工程所在地管理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判定为废标的投标文件说明废标情况的，应增加“废标情况说明表”格式，废标情况说明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废标条件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的具体问题。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说明：

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等工程设计项目招标可以使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注册建筑师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设计规范》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泾源县滑雪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设计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资格审查材料

六、设计纲要

七、诚信投标承诺书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设计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总报价)元(¥_____)为投标报价,设计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设计要求: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拟派此工程的项目设计主持人:_____ (姓名)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5.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设计工作。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1.2.4	设计主持人: (姓名) _____	
2	设计服务期限	1.1.4.3	_____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5		
4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4.2		
5	分包	4.3.4	见分包项目情况表	
6	逾期竣工违约金	11.5	_____元/天	
7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11.5	_____	
8	质量标准	13.1		
9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6.1.1	见价格指数权重表	
10	预付款额度	17.2.1		
11	预付款保函金额	17.2.2		
12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17.4.1		
	质量保证金额度	17.4.1		
.....			

备注: 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 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单位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工程设计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

四、投标保证金

--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设计主持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四）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六) 主要人员简历表

设计主持人简历表

设计主持人应附注册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设计主持人的承诺书，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设计主持人
负责人职称等级		级		专 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六、设计纲要

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均需详细说明）

1、工程设计目标控制

目标控制应包含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总体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教学楼及宿舍楼建建筑方案设计、建筑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现场服务等。

- (1) 设计质量目标控制
- (2) 设计进度目标控制
- (3) 设计安全目标控制

2、方案设计

- (1) 对本工程的理解；
- (2) 设计的总体思路和方案；
- (3) 功能设计；
- (4) 经济技术指标。

七、诚信投标承诺书

附 1 :

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_____（具体的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
- 二、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
-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四、不与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七、不扰乱招标投标现场秩序；
- 八、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 九、中标后不得将招标文件规定不予转包、分包的项目转包、分包于他人。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罚没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限制交易和停止交易等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信用中国

八、其它材料